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15F

聯絡人：專員許靜宜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382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30

電子郵件：chyhsu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本會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人字第1120054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辦理所屬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員額評鑑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本（112）年9月27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7391號函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下稱人事總處）同年10月4日總處組字第11220017681號函辦理，本會本年10月19日原民人字第1120049417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瞭解本會所屬機關人力之工作狀況及員額總數運用情形，本會依據「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」及「中央政府機關員額評鑑管理辦法」相關規定訂定旨揭員額評鑑計畫。
- 三、請就實際業務推動及人力配置情形依式研提書面自評報告，並將行政院所提111年本會辦理貴中心員額評鑑結論之備查意見併同納入檢討辦理；自評報告表單（表1至表5）請至人事總處WebHR員額評鑑系統填報，並於113年3月1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線上填報及函送15份書面報告至本會。另本會如有進一步瞭解相關業務之必要，將再評

估進行實地訪視。

正本：本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會人事室

主任委員 夷將·拔路兒
Icyang·Parod

裝

訂

線

騎
車